责编: 任成琦 张 盼 邮箱: gtbhwb@people.cn

人民日於題

(上接第二版)

1990年,西藏自治区党委、政府确定每年9月为"民族团结月"。2010年之前,自治区党委、政府先后召开了五次民族团结进步表彰大会,受到表彰的先进集体和个人达1756名,涌现出像孔繁森、李素芝等一大批民族团结先进典型。从2012年起,自治区各级党委、政府坚持每年召开一次民族团结进步模范表彰大会,共表彰模范集体2089个、模范个人3224名。2013年,拉萨市成为创建"全国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州(地区、市、盟)"试点。近年来,西藏军区军史馆、江孜宗山抗英遗址、自治区博物馆、西藏民族学院、拉萨海关先后被国家民委命名为"全国民族团结进步教育基地"。"汉族离不开少数民族、少数民族离不开汉族、各少数民族也相互离不开"的思想深人人心,"团结稳定是福、分裂动乱是祸"成为全社会的广泛共识。

五、大力增进人民福祉

在民族区域自治制度下,西藏经济社会发展不断迈上新台阶,实现了跨越式发展。经济的快速发展和社会的全面进步,使西藏各族人民得到实实在在的好处,人民的生存权和发展权得到有效保障,社会和谐安宁。

——现代化发展水平日益提高

西藏生产总值由1965年的3.27亿元增加到2014年的920.8亿元,增长281倍。1994年以来,西藏地区生产总值连续20年保持两位数增长,年均增速高达12.4%。1965年西藏地方财政收入仅为2239万元,2014年达到164.75亿元,年均增长高达14.46%,自我发展的能力不断增强。全区工业增加值由1965年的0.09亿元增加到2014年的66.16亿元,增长735倍,年均增长14.4%。第二产业增加值在地区生产总值中的占比由1965年的6.7%提高到2014年的36.6%。2014年,全区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达364.51亿元,比1965年的0.89亿元增长了409倍,以年均13.1%的速度递增;进出口总额达22.55亿美元,比1965年的0.07亿美元增长了321倍,年均增长12.5%。



藏医药业、民族手工业、绿色食饮品和新能源等特色产业得到优先发展。目前,7个产业带初步形成,建设农业标准化示范区20个,培育地市级以上农牧业产业化龙头企业95家。建工、矿业、旅游、藏药、商贸等九大集团相继组建。藏药产业初具规模,全区藏药企业18家,藏药品种360多个。天然饮用水产量突破30万吨,成为新的经济增长点。2014年接待游客1553万人次,比旅游业起步时的1980年增长4436倍,年均增长28.0%;实现旅游总收入204亿元,增长20400倍,年均增长32.8%。

以公路、铁路、航空为主的综合交通运输体系基本形成,交通更加便利。以拉萨为中心,东连四川、云南,西接新疆,北连青海,南通印度、尼泊尔,地市相通,县乡连接的公路交通网络基本建成。2014年底,全区公路通车里程达到7.5万公里,次高级以上路面里程达到8891公里,占12.6%。全区74个县中65个县通了柏油路,占88%;690个乡镇通公路,通达率99.7%;5408个行政村通公路,通达率99.2%。格尔木至拉萨、拉萨至日喀则铁路相继通车运营,拉萨至林芝铁路开工建设。组建了西藏航空公司,区内通航机场5个,8家航空公司在藏运营,开通国内外航线48条,通航城市达33个,形成以拉萨贡嘎机场为中心,昌都邦达、林芝米林、阿里昆莎和日喀则和平机场为支线的五大民用机场网络。

以水电为主,地热、风能、太阳能等多能互补的新型能源体系全面建设。拉萨环网工程和输变电工程、青藏直流联网工程、川藏电网联网工程建成投入运行,结束了西藏电网孤网运行的历史;直孔电站、狮泉河电站、雪卡电站、羊八井地热电站、拉萨火力发电等应急电源项目建成发电,区内装机容量最大的水电项目藏木水电站发电,能源点建设加快推进。2014年全区电力装机规模达到169.7万千瓦,全年发电量32.2亿千瓦时。组织实施了那曲尼玛县、双湖县及阿里7县1镇无电地区电力建设项目,累计示范推广光伏系统3万套,建设光伏电站90座,太阳能路灯1200多盏,总装机容量8000千瓦。2012年底,实现行政村全部通电,基本解决无电人口用电问题。

以光缆、卫星、网络为主的现代通讯网络体系已逐步建立健全。现在的西藏已进入了卫星、光缆、网络、信息新时代。全区光缆线路长度达到9.7万公里,其中长途光缆线路为3万多公里,累计实现74个县、668个乡镇通光缆,乡镇通光缆率为97.8%;实现5261个行政村移动信号覆盖。全区互联网用户达到217.7万户,普及率为70.7%,农牧区移动互联网覆盖率达到65%以上。

——人民幸福指数大幅提升

城乡居民收入快速增长,人民生活更加充实富裕。2014年,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达22016元,比1978年的565元增长38倍,年均增长10.7%;农牧民人均可支配收入7359元,年均增长10.9%。城镇化水平不断提升。1982年第三次人口普查时城镇人口所占总人口比重仅为9.48%,1990年提高到11.52%,2000年为19.43%,2010年达到22.67%。随着人民生活逐步富裕,消费结构开始多样化,冰箱、彩电、电脑、洗衣机、摩托车、手机等消费品进入了寻常百姓家。富裕起来的农牧民盖起了舒适宽敞的新房,有的还购买了汽车。广播、电视、通信、互联网等现代信息传递手段,与全国乃至世界同步发展,已经深入到人民群众的日常生活之中。在国家统计局、中国邮政集团公司和中央电视台联合举办的"CCTV经济生活大调查"中,拉萨市连续5年被评为中国幸福指数最高的城市。

城乡居民居住条件得到极大改善。为改善城乡居民居住条件,西藏从2006年起在全国率先提出全区实施农牧民安居工程,到2013年,全区累计投资278亿元,完成46.03万户的农牧民安居工程建设,使230万农牧民群众住上了安全适用的房屋,农牧民人均居住面积达到30.4平方米,生活条件得到历史性改善。自治区不断加大对周转房建设的投入力度,共建设周转房6076套,总建筑面积404.42万平方米,总投资88.09亿元。积极实施拉萨供暖工程,自2012年开工以来,建成燃气主干管网63公里、燃气次干管网256公里、庭院管网1200余公里,已完成居民小区及单位供暖项目建设768个、10.7万户、2136万平方米,拉萨城区基本实现供暖全覆盖,彻底结束了祖祖辈辈靠烧牛粪取暖的历史。

农牧民人居环境整洁美丽。大力实施水、电、路、气、通讯、邮政、广播电视、优美环境"八到农家"工程,基本解决农牧民的安全饮水问题。实现了村村通电话、村村通广播电视、乡乡通宽带,完成4500个行政村人居环境建设,近24万户农牧民用上了清洁的沼气能源,农牧区碘盐覆盖率达到95%以上。2010年,自治区按照"清洁水源、清洁田园、清洁家园"

的要求,开展人居环境和综合环境整治工作。截至目前,已完成投资44亿元,实施4500个行政村村容村貌及环境整治。

贫困人口大幅减少。2006-2014年实施贫困户、大骨节病 搬迁和"兴边富民行动",使11.63万户贫困群众人均住房面积增 加了20%-30%。昔日许多低矮、阴暗、人畜混杂居住的土坯 房变成了安全适用的住房。扶贫开发项目的实施,使57.8万户、 260万人受益。新修和维修乡村道路3223公里,水渠3371.6公 里、水塘347座232.94万立方米,新增和改善灌溉面积30万亩, 新建农用桥883座、12834米,温室4583座,棚圈3.5万套。改良 天然草场、草场围栏、人工种草28.78万亩,贫困地区生态环境 进一步改善。农牧民收入明显增加,2003年以来连续12年保持 了两位数增长。生活在每人每年2300元(2010年不变价)的国 家农村扶贫标准下的全区农村贫困人口由2010年的117万人减少 到2014年底的61万人,累计减少贫困人口56万人。贫困人口占 全区农牧民人口比例,由2010年的49.2%下降至2014年的 23.7%。2006年以来,直接、间接落实强农惠农补贴资金累计达 到706.36亿元,落实粮食直补资金1.89亿元,落实农资综合补贴 3.58亿元,落实家电、家具下乡补贴资金3.4亿元。这些补贴政 策提高了农牧民群众收入,提高了农牧民的购买能力,提升了 农牧民的生活品质。

社会保障事业不断迈上新台阶。实施积极的就业政策,就 业率保持较高水平。2014年,西藏城镇登记失业率控制在2.5% 以内,新增就业4.3万人,提供高校毕业生公职岗位1.1万个,各 援藏省市和中央企业共提供就业岗位5335个,1500多名高校毕 业生实现了区外就业,全区公益性岗位总量达3万个,通过公益 性岗位安置就业26018人,2500多户零就业家庭实现了动态消 零,就业形势稳定。近年来,覆盖城乡居民的社会保障体系全 面建立。继续加强"五大险种"保障制度,完善城乡居民社会 养老保险制度,扩大最低生活保障,实施免费意外保险,建立 了寺庙僧尼基本养老和医疗保险制度,全区各项社会保险参保 达 260.6 万人次。企业退休职工基本养老金月人均水平达 3338 元,居全国前列。城市居民最低生活保障标准提高至每月534 元,农村低保标准提高至每年2231元,五保户供养标准提高至 每年3873元,分散供养标准提高至每年3874元,集中收养孤儿 基本生活保障标准达到月人均1200元。及时发放城乡困难群众 慰问金。2013年底,全区各类社会福利机构共有263个,公办儿 童福利院8所,民办儿童福利院2所。72%有意愿的五保对象实 现集中供养,5900多名孤儿得到有效救助。

医疗卫生事业快速发展。目前, 西藏已经建成了中、西、 藏医结合,以拉萨为中心、遍布城乡的医疗卫生网。以免费医 疗为基础的农牧区医疗制度覆盖全体农牧民,全区已建成71个 县医院和678个乡镇卫生院,覆盖城乡的医疗卫生服务体系逐步 完善。2014年底,全区医疗卫生机构发展到1430所,每千人病 床数和卫生技术人员数分别达到3.79张和4.08人,建成了覆盖县 乡村三级的医疗卫生网络。城镇职工、城镇居民基本医疗保险 年度最高支付限额分别提高到30万元、20万元。城镇居民基本 医疗保险财政补助标准提高到年人均380元,政策范围内住院费 用支付比例达到75%左右。农牧民人口100%被纳入到以免费医 疗为基础的医疗保障体系之中, 农牧区医疗政府补助标准达到 年人均420元,最高报销补偿限额达6万元,政策范围内报销补 偿比例达到80%以上。寺庙僧尼等人群全部纳入基本医疗保险 范围。取消了医疗救助起付线,率先在全国实现了医疗救助城 乡一体化和社会全覆盖。对城乡居民实施免费健康检查,城乡 居民健康档案建档率达99%。2013年,孕产妇死亡率和婴儿死 亡率分别下降到154.51 / 10万人和19.97‰。人均寿命由20世纪 50年代的35.5岁增加到68.17岁。全区实现了基本消除碘缺乏病

——各项社会事业全面发展

教育事业日新月异,实现学有所教。全区所有县(区)全 面完成普及九年义务教育,一个涵盖学前教育、基础教育、职 业教育、高等教育、成人教育、特殊教育的比较完整的现代教 育体系已经形成。实现了从学前到高中阶段15年免费教育,农 牧区义务教育学生营养改善计划全面落实, 政策和资金覆盖率 均达到100%。"三包"(包吃、包住、包学习费用)政策覆盖学 前教育到高中阶段所有农牧民子女和城镇困难家庭子女,且不 断提高标准,年生均标准已提高到3000元。全面启动实施城镇 三年、农牧区两年学前双语教育工程。2014年底,幼儿园在园 幼儿达8万多人,学前教育毛人园率达60%。2014年底,全区拥 有普通高等院校6所;中等职业学校9所,在校生1.7万人;高级 中学22所,完全中学4所,初级中学93所,十二年和九年一贯 制学校各3所,小学829所。小学适龄儿童入学率达到99.64%, 青壮年文盲率下降至0.57%以内,人均受教育年限达到8.6年, 新增劳动力受教育年限达到12年以上。1984年,中央政府作出 "在内地为西藏办学培养人才"的重大战略决策,现有21个省市 办有西藏班(校),已累计为西藏培养了大中专毕业生3.2万余 人。目前西藏不仅有了自己培养的硕士、博士,而且有了一批 享誉全国的专家、学者,逐步建立了近30个科研院所,有各类 专业技术人员69709人,学科领域涉及历史、经济、人口、语 言、宗教和农业、畜牧、林业、生态、生物、藏医药、盐湖、 地热、太阳能等数十个门类。其中, 藏学、高原生态、藏医药 等学科研究在全国处于领先水平,产生了一批有世界影响的学 术成果。

公共文化服务覆盖城乡,人们精神生活不断丰富。全区已建成群众艺术馆8座、公共图书馆5座、博物馆3座,建成县综合文化活动中心74座,乡镇综合文化站692座,建成文化信息资源共享工程自治区分中心、7个地市支中心、74个县支中心、692个乡镇基层点、5389个村基层点,区、地、县、乡四级公共文化设施网络初步形成。投资近13亿元的"十二五"文化设施建设项目全面推进,到2015年底,西藏将基本实现"地市有公共图书馆和文化馆,馆藏文物丰富地区有博物馆,县县有图书馆、文化馆或综合性文化活动中心,乡乡有综合文化站,53%的县国有艺术团有排练场"目标,公共文化设施总量将达到790个。建成1600余个文化广场,形成拉萨雪顿节等群众性、常态化品牌文化活动90个。全面启动了公共设施的免费开放工作,近5年来,全区公共文化设施共开展免费群众文化活动4万余场,受益群众达到800余万人次。全区专业文艺团体和县民间艺术团年均下乡演出近1万场次,送书下乡10万余册。

新闻出版事业迅速发展,文化产品日益丰富。西藏人民出版社、西藏藏文古籍出版社累计出版各类图书(教材)19052种、2.8263亿册。西藏音像出版社、雪域音像电子出版社2014年出版音像电子产品115种37.96万盘。报纸、期刊分别发展到25种、35种。全区出版发行单位发展到576家,其中区、地、县新华书店89家,边境口岸新华书店5家,民营发行网点482家。2014年全区共发行图书约3395万册,图书销售码洋3.23亿元。全区印刷企业38家,其中规模以上重点印刷企业1家。2014年全区印刷业总产值3.6亿元。目前,全面建成5609个农家书屋、1700多个寺庙书屋,实现所有行政村有农家书屋、寺寺有寺庙书屋,有效解决了农牧民群众和寺庙僧尼读书难、用书难问题。

广播影视事业得到长足发展。已累计新建、改扩建100瓦以上调频转播台78座,50瓦以上电视转播发射台78座,中波广播发射台27座,卫星地球站1座,村村通广播电视站9371座,全区所有的1787座寺庙实现了广播影视全覆盖。目前,有省级广播电台1座5个频率,听众遍及世界50个国家和地区;有省级电视台1座4个频道,其中,藏语卫视已在尼泊尔、印度、不丹等周边国家部分落地,全台节目实现数字化,覆盖全国人口7亿多人;有地市级广播电台6座,电视台1座。目前,全区广播、电

视综合覆盖率由 1965年的 12%和 0%提高到现在的 94.78%和 95.91%,90%以上农牧户实现了"户户通"。通过直播卫星接收设备,农牧民每家每户能够收听收看到 40至70多套数字广播电视节目。目前,全区共有 566 个电影机构,其中 478 个农村电影放映队全部实现数字化放映。

六、保护和弘扬优秀传统文化

在漫长的历史发展过程中,藏族人民创造了辉煌的藏文化。藏文化丰富了中华文化,是中华文化的重要组成部分。自治区成立50年来,在尊重、保护、传承和弘扬藏民族优秀传统文化方面,做了大量工作,取得显著成就。当今西藏,在传统与现代的交融中,藏文化不断焕发出新的活力。

藏语文的学习使用得到有效保护。《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 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族区域自治法》均明确规定,各民族都 有使用和发展自己的语言文字的自由。西藏学校教育全面实行 藏汉双语教育, 藏语文在学习中传承。目前, 农牧区和部分城 镇小学实行藏汉语文同步教学,主要课程用藏语授课。中学阶 段开设藏语文课(包括内地西藏中学),其他课程用汉语文授 课。在高校和中等专业学校的招生考试中,藏语文作为考试科 目,成绩计人总分。学前、中小学现有双语教师30642人,中小 学校有藏语专任教师约5800人。西藏自治区已编译完成从小学 到高中共13门学科的821种课本、410种教学参考书、56种教学 大纲或课程标准和73种教学辅助用书。藏语文在使用中得到弘 扬。自治区大型会议和行文坚持使用藏汉两种文字,司法机关 在执法、法治宣传等工作中着重使用藏语文, 农牧、科技等涉 农部门也加强藏语文的使用。2014年,西藏人民出版社、西藏 藏文古籍出版社出版各类图书547种、1302.5万册, 其中藏文图 书种数占比超过80%; 共有14种藏文期刊、11种藏文报纸出版 发行。目前,西藏人民广播电台共开办有42个藏语(包括康巴 话)节目(栏目),藏语新闻综合频率每天播音达21小时15分 钟,康巴话广播频率每天播音18小时,西藏电视台藏语卫视实 现了24小时滚动播出。此外,藏语文在邮政、通讯、交通、金 融等领域中也得到了广泛使用,有力地推动了全区经济社会的 快速发展。

优秀传统文化得到保护传承。国家建立了西藏大学、西藏 民族大学、藏医学院、中国藏学研究中心、西藏社会科学院、 天文历算研究所等一批教育培训基地和门类齐全的研究机构。 几十年来, 西藏先后组织了大规模、有系统的普查、搜集、整 理、研究和出版工作,收集各种音乐(歌曲)、曲艺一万多首, 文字资料3000多万字,录制了大量音像资料,拍摄图片近万 幅,发表有关藏民族传统文化学术论文1000多篇,整理出版了 《中国戏曲志·西藏卷》《中国民族民间舞蹈集成·西藏卷》《中国 民族民间器乐曲集成,西藏卷》等10大文艺集成志书和文艺研究 专著30多部,抢救、整理、出版藏文古籍261部,诸多濒临灭绝 的民族民间文化得到全面抢救和有效保护, 重新焕发出光彩。 2005年西藏非物质文化遗产普查与保护工作正式启动以来,中 央政府和西藏投资近2亿元,对藏戏、格萨尔、传统歌舞、手工 技艺等重要非物质文化遗产进行了全面保护,基本形成了国 家、自治区、市、县四级非物质文化遗产名录体系。目前,西 藏各类非物质文化遗产项目1000余项,涵盖了非物质文化遗产 包含的10个资源种类。其中,藏戏和《格萨尔》史诗人选联合 国教科文组织人类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作名录, 国家级非物质 文化遗产项目89个,国家级生产性保护示范基地4个,自治区级 项目323个,代表性传习场所113处。国家级代表性传承人68 名,自治区级传承人350名。国家珍贵古籍158部,全国古籍重 点保护单位4个。"中国民间文化艺术之乡"4个,"西藏自治区 民间文化艺术之乡"65个。拉萨雪顿节、山南雅砻文化节等一 大批群众性文化传统节庆得到恢复和创新,成为地域性民族文

文物得到有效保护。50年来,国家不断加大对西藏文物保护的投入力度,重点实施了西藏自治区所辖的文物保护单位文物保护维修工程,及时修缮和保护了大批文物。投资10亿余元的"十二五"46项重点文物维修保护项目,目前进展顺利。《西藏自治区文物保护条例》《西藏自治区布达拉宫保护管理办法》等一批文物保护地方性法规陆续出台。西藏重要历史和革命文物发掘工程有效加强,第三次全区不可移动文物普查工作全面完成,共调查录人近现代重要史迹及代表性建筑物241处,各类文物点4277处。首次可移动文物普查工作全面启动,初步统计,全区可移动文物将达数百万件。野外文物看管人员得到落实,全区文物安全进一步加强。贝叶经普查保护和研究工作取得阶段性成果,《西藏自治区珍藏贝叶经总目录》《西藏自治区珍藏贝叶经影印大全》等陆续整理出版。目前,全区有世界文化遗产1处3点,国家重点文物保护单位55处,自治区级文物保护单位391处,市县级文物保护单位978处,国家历史文化名城3座。

七、尊重和保护宗教信仰自由

中国宪法规定,宗教信仰自由是公民的一项基本权利。在今天的西藏,多种宗教并存,既有藏传佛教、苯教,也有伊斯兰教、天主教等。在藏传佛教内部,还存在不同教派。经过民主改革,西藏废除了政教合一制度,实行政教分离,恢复宗教的本来面目。多年来,中央政府和西藏自治区政府,充分尊重公民的宗教信仰自由权利,各种宗教、各个教派都平等地得到尊重和保护,正常的宗教活动和宗教信仰依法受到保护。

宗教活动得到尊重和保护。目前,西藏有各类宗教活动场所 1787处,住寺僧尼 4.6万多人。西藏自治区和7个地市均设有佛教协会,中国佛协西藏分会办有西藏佛学院、藏经文印经院和藏文会刊《西藏佛教》。藏族和其他各少数民族都按照自己的宗教传统过宗教生活,进行社会宗教活动。在西藏自治区,各大宗教的各种传统节庆活动正常进行,大型宗教活动如转神山神湖活动、萨噶达瓦节、展佛节、跳神节、朝觐等 40 多种群众性重大宗教节庆活动得以保护和继承。信教群众家中几乎都设有小经堂或佛龛。每年到拉萨朝佛敬香的信教群众达百万人次。在西藏到处可以看到善男信女悬挂的经幡,以及堆积的刻有佛教经文的嘛呢堆。各大寺院内常年挤满了磕长头、转经、朝佛的信教群众。西藏信教群众享受开展正常宗教活动的充分自由。为满足不同信教群众的宗教需求,目前西藏还有清真寺4座,天主教堂1座。这些宗教也依法得到了尊重和保护,依法依规开展正常宗教活动,与其他宗教平等和谐相处。

藏传佛教文化得到尊重和保护。中央和西藏自治区政府始终把藏传佛教文化作为中华民族传统文化的重要组成部分,一直以来给予有效保护,不断加强对宗教典籍的收集、整理、出版和研究工作。中央政府支持4000多万元,组织上百名藏文专家,历时20余年,完成了对藏文大藏经《甘珠尔》《丹珠尔》的校勘出版。20世纪90年代以来,藏文《中华大藏经·丹珠尔》(对勘本)《藏汉对照西藏大藏经总目录》《因明七论庄严华释》《慈氏五论》《释量论解说·雪域庄严》等陆续整理出版。已经印出《甘珠尔》大藏经达1490多部,还印出大量藏传佛教的仪轨、传记、论著等经典的单行本,供给寺庙,满足僧尼和信教群众的学修需求。宗教研究机构、高僧、学者的有关佛教专著,如《贝叶经的整理、研究》《西藏拉萨现存梵文贝叶经的整理》《西藏宗教源流与教派研究》《活佛转世制度》《郭扎佛教史》《西藏苯教寺庙志》《中国藏传佛教寺庙》《西藏佛教寺院壁画艺术》等,都正式出版发行。

寺庙得到维修和保护。20世纪80年代以来,国家每年都拨 专项资金和黄金、白银等用于寺庙的维修、修复和保护。20世

纪80年代以来,中央政府累计投入14亿多元对西藏文物和重点 寺庙进行了大规模维修。国家资助专款670万元、黄金111公斤、白银2000多公斤及大量珠宝,修复了五世至九世班禅灵塔 祀殿。为修建十世班禅灵塔祀殿,国家一次就拨专款6620万元、黄金650公斤。1994年,国家又拨款2000万元,继续修复甘丹寺。从1995年开始,中央财政通过国家重点文物保护专项资金,对西藏布达拉宫、罗布林卡、萨迦寺等列人国家重点文物保护单位名单的寺庙维修与保护予以积极支持。

活佛转世有序进行。活佛转世制度作为西藏宗教特有的信仰和传承方式,得到国家和西藏自治区各级政府的尊重,国家制定出台了《藏传佛教活佛转世管理办法》。1995年,西藏自治区按照宗教仪轨和历史定制,经过金瓶掣签,报国务院批准,完成了第十世班禅大师转世灵童的寻访、认定以及第十一世班禅的册立和坐床。据最新统计,西藏现有活佛358名,其中60多位新转世活佛按历史定制和宗教仪轨得到认定。

藏传佛教僧人学经制度不断完善。自治区制定出台《办好西藏佛学院分院的意见》《西藏佛学院学衔授予办法(试行)》,在北京和拉萨分别建有中国藏语系高级佛学院和西藏佛学院,作为藏传佛教高级宗教人才培养基地,系统招收培养藏传佛教教职人员。西藏60多座各教派寺庙开办有寺庙自办的学经班,完全按照传统习惯进行宗教学修和学位学衔的考核晋升。2005年开始,每年在北京中国藏语系高级佛学院举行藏传佛教"拓然巴"高级学衔考试和授予仪式,在大昭寺和拉萨三大寺进行格西"拉让巴"学位考试。截至目前,已有84名学经僧人获得了格西"拉让巴"学位,46名僧人获得了中国藏语系高级佛学院"拓然巴"高级学衔。

八、推进生态文明建设

西藏是中国重要的生态安全屏障。多年来,西藏自治区政府遵循经济规律、社会规律和自然规律,注重经济、社会、生态的和谐统一,坚持走可持续发展之路。近年来,自治区政府提出了建设西藏生态安全屏障以及建设生态西藏、美丽西藏的战略目标,对西藏的生态环境保护与建设进行全面规划和部署。

西藏生态安全屏障保护与建设规划全面实施。2009年2月18日国务院第50次常务会议审议通过了《西藏生态安全屏障保护与建设规划(2008—2030年)》(以下简称《规划》),提出投资155亿元,到2030年基本建成西藏生态安全屏障。截至目前,共落实投资56.46亿元,《规划》确定的天然草地保护工程、森林防火及有害生物防治工程、野生动植物保护及保护区建设工程、重要湿地保护工程、农牧区传统能源替代工程、防护林体系建设工程、人工种草与天然草地改良工程、防沙治沙工程、水土流失治理工程、生态安全屏障监测工程3大类10项工程得到全面实施。

生物多样性与重要生态功能区得到有效保护。目前,西藏已建立各级各类自然保护区47处,总面积41.22万平方公里,约占全区国土面积的34.35%。建立生态功能保护区22个(国家级2个)、国家级风景名胜区4个、国家森林公园9个、国家湿地公园10个、地质公园4个(国家级3个),使西藏拥有的141种国家重点保护野生动物、38种国家重点保护野生植物和196种西藏特有动物物种、855种西藏特有植物物种以及重要生态系统得到了有效保护。西藏大中型野生动物种群数量居全国前列,藏羚羊种群数量由1995年的5万-7万只上升到目前的20万只以上,黑颈鹤由1995年的1000-3000只上升到目前的7000只左右,野牦牛、藏野驴等珍稀濒危野生动物种群数量稳中有增。

林业和草原生态建设成效显著。据2014年第八次全国森林资源清查结果,西藏森林覆盖率已达11.98%,森林面积1471.56万公顷,森林蓄积量22.62亿立方米,天然林蓄积22.61亿立方米、乔木林单位面积蓄积267立方米/公顷、重点公益林面积1011.27万公顷。西藏已经创造了人均森林面积、森林蓄积、天然林蓄积、乔木林蓄积、重点公益林面积5项指标全国第一。第四次与第三次全国荒漠化和沙化监测结果比较,西藏荒漠化土地减少了7.89万公顷,沙化土地减少了6.57万公顷,全区荒漠化和沙化土地扩展趋势得到遏制并首次出现逆转。截至2014年底,西藏有天然草地面积8433万公顷,其中可用天然草地面积7067万公顷。

生态补偿试点工作深入推进。中央在西藏实施森林、草地等生态补偿政策,每年全区落实各类补偿资金40余亿元。国家制定《西藏自治区森林生态效益补偿基金管理办法》,从2010年起,中央财政每年安排森林生态效益补偿资金7.72亿元,对全区生态公益林实施补偿。在2009—2010年5个县开展草原生态保护奖励机制试点工作的基础上,2011年开始在全区74个县区全面实施草原生态保护补助机制政策,每年落实补助奖励资金20.0981亿元,既保护了草原生态环境,又促进了农牧民增收。国家实施了重点生态功能保护区转移支付政策,将西藏18个县纳入了国家重点生态功能区转移支付范围,2014年落实资金10.83亿元。这些措施有效保护了国家和自治区重点公益林、基本草原及重要生态区域。

生态文明制度建设先行先试。2014年,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等六部门联合印发了《关于开展生态文明先行示范区建设(第一批)的通知》,西藏山南地区、林芝地区被列为首批生态文明先行示范区,将着力在独立进行环境监督和行政执法、完善污染物排放许可制和企业单位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制度、建立生态环境损害赔偿责任终身追究制等方面先行先试,探索自然生态资源丰富、生态区位重要、边疆民族贫困地区生态文明建设的有效模式。

中科院和相关部门的监测评估显示,西藏高原各类生态系统结构整体稳定,生态质量稳定向好。西藏生态系统类型拥有除海洋生态系统之外的所有陆地生态系统类型,仍然是中国和全球重要的生物物种基因库和生物多样性保护重点地区。水、气、声、土壤、辐射及生态环境质量均保持良好状态,全区的江河、湖泊、森林、草场、湿地、冰川、雪山和野生动植物等都得到了有效保护,大部分区域仍处于原生状态。

结束语

过去的50年,在中国共产党和中央政府的坚强领导下,通过实行民族区域自治制度,西藏从落后走向进步,从贫穷走向富裕,从封闭走向开放,社会制度实现了历史性跨越,社会面貌发生了翻天覆地的变化。实践充分证明,实行民族区域自治制度,是西藏历史发展和社会进步的客观要求,符合西藏各族人民的根本利益。民族区域自治制度,完全适合中国国情和西藏地方的实际,是西藏发展进步的正确选择。

实行民族区域自治制度,使西藏各族人民实现了当家作主,享有充分的民主权利和广泛的经济社会文化权利。然而,多年来,十四世达赖集团出于"西藏独立"的政治目的,不断鼓吹"中间道路",大肆兜售"大藏区""高度自治",否定民族区域自治制度,否定在民族区域自治制度下西藏的发展进步。十四世达赖集团的分裂行径,完全违背了中国宪法和中国国家制度,极大损害了西藏各族人民的根本利益,遭到了包括西藏各族人民在内的全体中国人民的坚决反对,注定逃脱不了失败的命运。

当前,西藏各族人民正与全国人民一道,为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而奋斗。随着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建设事业的不断发展,民族区域自治制度必将进一步发展和完善,西藏各族人民必将在更高的起点上谱写当家作主的新篇章。

(新华社北京9月6日电)